

董事會

葉劍波先生(主席)
許浩明先生(副主席)
劉平先生
林建平先生#
盧永仁博士*
姚宗仁先生
葉維義先生*

之前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七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陳則菁女士

律師

的近律師行

核數師

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萊利銀行，香港分行
德國北方銀行
盤谷銀行有限公司
建南銀行，香港分行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紅磡
鶴翔街1號
維港中心第一座
5樓4號工場

中國廠房

中國廣東省珠海市
南屏科技園
屏西四路一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網址

<http://www.ogchemicals.com>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本人謹代表海域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海域化工」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各股東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半年度」)之業績。

本半年度之業績

儘管受到非典型肺炎疫症之影響，本集團於本半年度錄得營業額256,71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度：110,989,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同期上升131%。本半年度之毛利為47,3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度：22,8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7%，而純利則達到29,76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度：17,805,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同期增加67%。

業務回顧

儘管非典型肺炎對香港經濟造成衝擊，但本集團位於紅磡的廠房於本半年度業績仍然理想。本半年度金鹽的產量比去年同期增加一倍。

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珠海的廠房，產量自二零零三年一月啟用至今已達生產能力的54%。我們預計到二零零四年三月底時，產量將達至生產能力的70%。



位於中國珠海的貴金屬電鍍化學品工廠

作為中國最大貴金屬電鍍化學品生產商，本集團在本半年度已(一)加強了市場推廣及展開在上海、北京、廣州及深圳設立分銷中心的工作；並(二)在珠海成立研發中心，集中發展有關電鍍新化學產品，並着重改善生產效率及產品質素。已研究成功並將推出的新產品，包括氰化銀及硝酸銀。氰化銀屬另一種電鍍化學品，而硝酸銀主要用於製造感光膠卷。此兩項新產品的生產及市場推廣，將與本集團現有銀鹽業務產生頗大協同效應。本集團並將與香港大學化學系合作，共同參予由香港政府提供的創新及科技基金，研究電鍍水回收的技術提升。



珠海工廠的控制室



化學反應爐

展望將來

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持積極樂觀態度。在中國穩步發展成為世界工廠的情況下，可以預期中國市場對貴金屬電鍍化學品的需求將會保持可觀升幅。

本集團將繼續研究新的貴金屬化學品如氯化鈮及氯化四氨鈮，其中氯化鈮在中國的市場潛力甚大，可用於汽車廢氣污染控制，塑膠電鍍及化工催化劑等工業上。

另外本集團將發掘「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對香港紅磡廠房帶來的特殊商機，包括與外國廠商合作在香港加工生產電鍍化學品或相關化學品，以就進口中國得以豁免關稅。

本集團將盡力把握在這高增長市場所佔的先機及競爭優勢，致力擴大銷售網，加強推廣僑立品牌，增加產品種類，改善研究發展能力及生產效率，務求成為香港及中國貴金屬電鍍化學品最優秀的主要供應商。

主席
葉劍波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董事會欣然呈遞本集團於本半年度之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報表。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本半年度已就其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發行78,500,000股新股，代價淨額為55,872,000港元。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加至475,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有關於本半年度內資本結構變動之詳情，請參閱附註11。

流動資金

由於非典型肺炎期內面對不明朗之營商環境，部份顧客曾要求短暫延長付款期，而部份供應商則要求集團提前結賬。本集團經考慮本身財務狀況及與本身業務夥伴之長期業務關係後，並且鑑於非典型肺炎之影響應屬短暫，故決定在短期採取較具彈性之政策，處理個別客戶及供應商之信貸期。由於採取此項臨時措施，本集團於本半年度錄得半年的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以後之情況已大幅改善，而客戶及供應商之信貸政策及彼等之償還狀況已回復正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逾88,411,000港元(約55.0%)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未償還應收賬款已獲償還，及手頭現金已回升至超逾50,000,000港元。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會在整個財政年度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35,65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4,900,000港元)。在流動資產當中，7,5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6,635,000港元)屬可自由運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全部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

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總額為50,71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0,534,000港元)，其中約9%，即4,54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50,000港元，約7%)之到期日在一年以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債項槓桿比率(即借貸總額減自由現金除以有形資產淨值)為20.2%(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2%)，而總負債比率則為22.9%(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9.7%)。

資本投資

本集團正在考慮新增硝酸銀生產線、氰化銀生產線及電鍍液回收生產線，配合其現有業務運作。假若落實增設該等生產線，所涉資本投資總額將約為70,000,000港元至80,000,000港元。如作出該項資本投資，預期將從內部資源及外部融資撥款。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定值。由於人民幣及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甚微。故此，目前並無利用衍生產品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及按浮動息率計息。鑑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總資產負債比率僅為22.9%，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毋須承受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之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3。加工業務(由客戶提供貴金屬再作加工)仍然是本集團各業務中最利潤豐厚之環節。於本半年度各個業務分類之利潤仍屬穩定。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該等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二年：無)，即股息率31.9%，合共9,500,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會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五日派發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收取建議之中期股息之股東，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確保有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購股權計劃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一項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截至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名稱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權益
葉劍波先生	—	—	—	附註	附註
許浩明先生	—	—	—	附註	附註
劉平先生	—	—	—	附註	附註
林建平先生	—	—	—	—	—
盧永仁博士	—	—	—	—	—
姚宗仁先生	—	—	—	附註	附註
葉維義先生	—	—	—	—	—

附註：

*Successful Gold Profits Limited*為本公司356,136,000股股份之持有人。*Successful Gold Profits Limited*為海域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域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Successful Gold Profits Limited*佔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持有權益。

海域集團有限公司之證券乃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葉劍波先生、許浩明先生、劉平先生及姚宗仁先生分別直接及間接持有海域集團有限公司125,513,444股、1,000,000股、735,000股及50,000股股份（分別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1.49%、0.25%、0.18%及0.01%）。

於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日期，葉劍波先生、許浩明先生及姚宗仁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海域集團有限公司127,225,444股、5,800,000股及50,000股股份（分別佔該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57%、1.39%及0.01%）。於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日期，劉平先生並無持有海域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並無收到有關持有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債券權益及短倉之通知。

董事認購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所披露者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上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長倉 – 主要股東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Successful Gold Profits Limited	直接擁有	356,136,000	74.98%

長倉 – 其他人士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Martin Currie China Hedge Fund Limited	直接擁有	24,217,000	5.1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短倉。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董事會報告

員工政策

員工成本於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附註4作披露。

本集團堅信員工為一個機構之最重要資產。本集團按照市場情況，向表現理想之員工提供極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表現卓越之員工亦可能在管理層全權酌情決定之情況下，獲得額外獎勵。所有員工均會獲得充份及深入之在職培訓，以便於執行職責時有更佳表現。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00名（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0名）全職員工。

資產抵押

資產抵押之詳情於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附註13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在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二零零二年：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制定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時，已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二年二月編製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以清楚界定其權力及職責。

該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該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葉維義先生（主席）、林建平先生及盧永仁博士。林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因此不再出任該委員會。

該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討論內部監控和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公司之核數師摩斯倫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一日與馬賽會計師事務所合併，現以摩斯倫•馬賽之名稱執業。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概無獲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集團於本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之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上文披露之財務資料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並於提呈董事批准之前，先經該委員會審閱。

代表董事會

葉劍波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收益表

本公司董事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本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度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56,717	110,989
銷售成本		(209,395)	(88,140)
毛利		47,322	22,849
其他收入		262	118
一般及行政開支		(9,780)	(2,580)
其他經營開支		(6,628)	(2,095)
經營溢利		31,176	18,292
融資成本		(1,411)	(487)
除稅前經常業務溢利	4	29,765	17,805
稅項	5	—	—
股東應佔純利		29,765	17,805
期內應佔股息	6	9,500	—
每股盈利	7	6.80港仙	4.49港仙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期初結餘 – 總權益	154,828	57,471
上年度批准股息	(19,000)	—
與一間附屬公司換股產生之儲備	—	32,702
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招股(「首次公開招股」)所發行股份	7,850	—
首次公開招股發行股份之溢價	61,230	—
首次公開招股發行股份之費用	(13,208)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異	98	(75)
本年度溢利	29,765	17,805
	66,735	50,432
期末結餘 – 總權益	221,563	107,9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4,800	4,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6,300	73,977
無形資產		8,003	9,03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352	4,267
		90,455	92,078
流動資產			
存貨		10,819	5,0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9	186,342	170,075
可退回稅項		128	1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6	36,635
		204,815	211,855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貸		43,952	27,78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0	20,775	116,354
長期銀行借貸即期部份		2,217	600
稅項		2,217	2,217
		69,161	146,955
流動資產淨值		135,654	64,90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6,109	156,978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貸		4,546	2,150
資產淨值		221,563	154,828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	47,500	223
儲備	12	174,063	154,605
		221,563	154,8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91,315)	19,677
已付股息	(19,000)	—
已收利息	164	118
已付利息	(1,411)	(487)
已付香港利得稅	(9)	(108)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淨現金	(111,571)	19,200
投資業務		
購入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98)	(8,445)
購入廠房及設備	(2,744)	(8,731)
向同系附屬公司墊款淨額	—	(2,938)
已付利息	—	(5,105)
投資業務所用淨現金	(2,842)	(25,219)
融資業務		
新造短期銀行貸款	149,196	—
新造長期銀行貸款	4,993	35,481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980)	(30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133,028)	(20,219)
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發行	—	35,081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69,080	—
發行股份費用	(8,157)	(2,37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墊款淨額	5,495	—
向最終控股公司墊款淨額	—	(5,250)
向直接控股公司還款淨額	(1,295)	(12,975)
融資租賃業務所得淨現金	85,304	29,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9,109)	23,42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635	2,026
於結算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526	25,4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26	25,447

1. 集團重組及中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海域集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根據為精簡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完成重組後，成為現時組成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

重組主要涉及將本公司股份與Ocean Grand Chemicals (BVI) Limited之所有已發行股本轉換。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重組後之本集團被視作一持續實體。因此，本集團此等備考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乃將本公司視作一直以來，或自本集團之各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為本集團控股公司。董事認為，該項基準能就本集團之過往表現為股東提供具意義之資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除採納對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有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採用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相同之會計政策。

2. 會計政策(續)

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可預見之將來合理地可能實現之收入及開支之會計及稅務處理手法間之一切重大時差所產生之稅務影響作出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之變現值能夠無可置疑地確認，否則將不予確認。

自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為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以及該等資產與負債於財務報表內所列之賬面值間之臨時差異作出全數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乃按照於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上實行之稅率及稅務法律，就預期將會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之期間所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將會在該等遞延稅項資產有可能用作對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對本集團賬目造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

經確認之營業額及收入按類別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產品銷售	216,698	89,330
加工收入	40,019	21,659
收入	256,717	110,989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溢利按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a)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類包括貴金屬電鍍化學品生產、貿易及加工服務之業務。

	生產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加工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部銷售額	123,809	92,889	40,019	256,717
分類業績	5,792	6,104	35,426	47,322
不予分配之經營收益及開支				(16,146)
經營溢利				31,176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部銷售額	54,453	34,877	21,659	110,989
分類業績	1,448	2,091	19,310	22,849
不予分配之經營收益及開支				(4,557)
經營溢利				18,292

3. 營業額、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b) 按地區分類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 收益 千港元	對經營溢利 之貢獻 千港元
香港	152,726	(5,583)
中國	103,991	36,759
	256,717	31,176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外部客戶 收益 千港元	對經營溢利 之貢獻 千港元
香港	56,666	(2,405)
中國	54,323	20,697
	110,989	18,292

4. 除稅前經常業務溢利

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209,395	88,140
折舊	3,118	445
員工成本	5,862	1,304
無形資產攤銷	1,093	—
捐款	1,500	—

5. 稅項

由於期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二年：無）。

於珠海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僑立精細化工（珠海）科技有限公司（「僑立珠海」），由首個獲得營運溢利年度起計之兩年期間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稅率。僑立珠海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經營業務。

6.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二年：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29,76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17,805,000港元），及假設於附註1所述之重組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期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37,680,328股（二零零二年：396,500,000股）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76,492
添置	5,441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81,933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2,515
本期折舊	3,118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5,6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u>76,300</u>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u>73,977</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60,815	149,173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5,527	20,902
	<u>186,342</u>	<u>170,075</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授予客戶之賒賬期介乎1個月(就大部分香港客戶而言)至1年(就大部分加工客戶而言)，視乎客戶與集團之關係及結賬紀錄。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1個月以內)	42,330	69,838
1個月至2個月	21,848	40,558
2個月至3個月	28,351	10,388
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54,054	27,886
12個月以上但少於24個月	14,232	503
	160,815	149,173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200	105,391
其他應付賬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6,810	1,398
應付直系控股公司之款項	8,270	9,565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5,495	—
	20,775	116,354

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1個月以內)	200	45,154
1個月至2個月	—	44,227
2個月至3個月	—	15,812
3個月以上但少於12個月	—	198
	200	105,391

11. 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股份 數目	數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及配發之繳足股份	1,000,000	100
作為收購 Ocean Grand Chemicals (BVI) Limited全部已發行 股本之代價而發行之股份	1,226,676	123
於聯交所進行公開發售及配售 而記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所作之資本化發行， 入賬列作繳足（「資本化發行」）	394,273,324	—
於期初	396,500,000	223
資本化發行	—	39,427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而發行之股份	78,500,000	7,850
於結算日	475,000,000	47,500

為編製此備考財務報表，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已發行股本結餘，指本公司於聯交所首次公開招股而發行78,500,000股新股前之已發行股本。

11. 已發行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所有股份為已發行、配發並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九日列作繳足。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透過增設額外999,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作為重組之一部份，本公司向Successful Gold Profits Limited (「Successful Gold」)及十二名獨立投資者取得Ocean Grand Chemicals (BVI) Limited的1,113,352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並向Successful Gold發行1,012,915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及向十二名獨立投資者發行213,761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 (d)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
 - (i) 批准按每股0.88港元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發行78,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以換取現金(「股份發售」)，而董事獲授權配發及發行該等新股份；及
 - (ii) 在股份發售令股份溢價賬獲得進賬之先決條件完成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39,427,332港元進賬額資本化，並將該款額撥作資本，按面值繳足394,273,324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向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人士，按彼等當時於本公司所佔之股權比例作出配發及發行。
- (e)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根據本公司股份之首次公開招股，本公司按每股0.88港元之價格發行78,500,000股新股份以換取現金。
- (f) 根據上文附註11(d)(ii)所述條款，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配發394,273,324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

12.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積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	(172)	877	56,543	57,248
與一間附屬公司換股所產生之儲備	—	—	32,702	—	32,702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75)	—	—	(75)
本年度溢利	—	—	—	17,805	17,805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	(247)	33,579	74,348	107,680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	667	33,706	120,232	154,605
上年度末期股息	—	—	—	(19,000)	(19,000)
首次公開招股發行股份之溢價	61,230	—	—	—	61,230
首次公開招股發行股份之費用	(13,208)	—	—	—	(13,208)
資本化發行	(39,427)	—	—	—	(39,427)
換算一間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匯兌差額	—	98	—	—	98
本年度溢利	—	—	—	29,765	29,765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8,595	765	33,706	130,997	174,063

13. 銀行信貸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約為194,32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1,690,000港元)，其中包括(i)分期貸款約6,76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750,000港元)，以及(ii)銀行透支、短期貸款及貿易融資約187,55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8,940,000港元)。同日，本集團未動用的信貸額約達143,60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1,156,000港元)。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是由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及賬面淨值約達11,53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410,000港元)之物業及機器抵押作擔保。

14. 或然負債

就銀行授予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由本集團所提供之公司擔保已獲撤銷。